

國立東華大學
課(學)程規劃異動申請表

開課單位名稱：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102 年 04 月 18 日				
科目名稱 (中文及英文名稱) 中文 22 個字、英文 80 個字母 (含空隔)為限	原規劃情形				異動後情形				備註 (異動說明：新增、刪除...等並請簡要說明)
	必修 或 學程	學分 數	時 數	其他	必修 或 學程	學分 數	時 數	其他	
公共管理	學程	2	2		學程	2	2		授課學期由二下改為二上
組織行為	學程	3	3		學程	3	3		授課學期由三上改為三下
教育改革研究 Studies of Education Reform					選修	3	3		新增(碩專班)
教育政治學研究 Studies of Educational Politics					選修	3	3		新增(碩專班)
組織發展研究 The Study of Organizational Development	選修	3	3		選修	3	3		更名(原科目名稱：組織再造研究，碩士班)
學校建築規劃美化研究 Studies of School Architecture Planning and Beautification					選修	3	3		新增(碩士班)
論文研究(一) Thesis Study I	必修	2	2		必修	1			2 學分改為 1 學分(碩士班、碩專班)
論文研究(二) Thesis Study II	必修	2	2		必修	1			2 學分改為 1 學分(碩士班、碩專班)
教育統計研究 Studies of Education Statistics	必修	3	3		選修	3	3		改列選修(碩士班)
線性結構關係	選修	3	3						刪除(碩士班)
學校調查與觀察研究	選修	3	3						刪除(碩士班)
行政學研究	選修	3	3						刪除(碩士班)
人群關係研究	選修	3	3						刪除(碩士班)
學校變革研究	選修	3	3						刪除(碩士班)
變革管理	選修	3	3						刪除(碩士班)

行政學方法論	選修	3	3					刪除(碩士班)
遠距評鑑專題研究	選修	3	3					刪除(碩士班)
時間管理研究	選修	3	3					刪除(碩士班)
青少年問題研究	選修	3	3					刪除(碩士班)
道德教育研究	選修	3	3					刪除(碩士班)
意識型態與教育	選修	3	3					刪除(碩士班)
重要相關規定 (異動後之修正部份請加底線呈現)				◎學士班 加註「102學年度起入學之新生，及選擇本學年度課規為畢業審查標準之舊生，需於畢業前完成參加4場學術研討會或撰寫教育議題相關之文章4篇並將相關證明列入核心課程『畢業學習成果製作』之卷宗評量項目」。 ◎碩士班 1.碩士班畢業須修滿36學分：必修12學分；選修24學分(含跨校、所選修之學分)。開放跨校、所選修抵免本課程表內之相同課程至多6學分；相似課程抵免須經系主任同意。 2.一般生修習課程每學期最高以13學分為上限；在職生修習每學期最高以10學分為上限。				增列 1.修改第1條及第2條之部份文字。 2.新增第5條及第6條規定。 3.其他無異動。
				1.碩士班畢業須修滿30學分：必修7學分；選修23學分(含跨校、所選修之學分)。開放跨校、所選修抵免本課程表內之相同課程至多6學分；相似課程抵免須經系主任同意。 2.一般生修習課程每學期最高以13學分為上限；在職生修習每學期最高以10學分為上限，如需超修須經系主任同意。 5.專業選修科目中，應修畢研究法課程至少(含)3學分之課程。 6.「教育研究法」、「質性研究」、「教育統計研究」等課程，亦可修習花師教育學院各系所碩士班相同名稱之課程。				

	◎碩士在職專班： 1. 碩士班學生畢業須修滿36學分，含必修9學分；選修27學分(含跨校、所選修至多6學分)。並完成論文及口試始得畢業。 2. 每學期最高以10學分為上限；3學分為下限。抵免學分不含必修學分。	◎碩士在職專班 1. 碩士班畢業須修滿<u>30學分</u>：必修7學分；<u>選修23學分</u>(含跨校、所選修至多6學分)。並完成論文及口試始得畢業。 2. 每學期最高以10學分為上限，3學分為下限；抵免學分不含必修學分，<u>如需超修須經系主任同意。</u> 5. <u>專業選修科目中，應修畢研究法課程至少(含)3學分之課程。</u>	1. 修改第1條及第2條之部份文字。 2. 新增第5條規定。 3. 其他無異動。	
說明：表列課程異動擬自 102 學年度起 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適用，異動後之課程規劃表及課程綱要詳如附件。				
承辦人	助理蔣慧姝	開課單位 主 管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系主任 范熾文	院長 主任 (主任委員)
				花師教育學院 院長 張德勝

0950623 修訂/表 AA208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學士班102學年度學程規劃表

一、本系學士班最低畢業學分數128學分

二、本系學士班主修領域(major)，由以下學程組成

1. 教育學院基礎學程(21學分)

2. 教育行政核心學程(27學分)

3. 本系學士班專業選修學程(1~2專業選修學程二選一)

三、本系學士班專業選修學程

1. 行政人員專業學程(22學分)

2. 文教事業經營學程(22學分)

四、校核心課程43 學分(語文9學分、體育4學分、服務學習2學分、八類校核心課程28學分)

五、重要相關事項

1. 本系學士班學生須滿足通識相關規定及修滿四個學程，學分達128學分以上方得畢業(即修滿主修領域(major)加一個副修學程(minor)，或加一個本系專業選修學程，連同通識學分，總計修習學分數達128 以上)。

2. 本系學士班學生，除修畢英語必修6學分外，需通過英語能力檢測：托福iBT測驗61分以上(紙筆托福TOEFL ITP 500 分以上)/多益(TOEIC) 600 分以上/全民英檢(GEPT)中級複試或中高級初試以上/其他相對應之校內外英語能力檢定測驗，始達本校英語能力畢業標準。通過檢測之學生，須持成績證明至語言中心登錄。未通過者需加修2門通識英語必修或選修課4~6學分；此加修4~6學分亦可採計各院所規劃且語言中心認可之全英語授課課程(請參考語言中心公告)，惟加修之學分不計入通識語文領域12學分內，但會列入畢業總學分。學生於入學前二年內或修課期間，通過檢定測驗，原英語必修學群6學分，可採用英語必修學群或語文選修學群學分認列。

3. 本院基礎學程最多可抵認9學分的通識學分。

4. 不同學程中相同課程或同等課程，可同時認列滿足不同學程要求；惟畢業學分只計算一次。

5. 每學期修讀本系必修學分數上限為25學分，下限為10學分(四年級學生全學年修習學分不得低於6學分為原則，本規定適用於96學年度起(含)入學學生)。如欲超修，須經導師及系主任核准。(符合「大學部畢業生提前畢業辦法」與大學生連續修讀碩士學位」者、研究所推薦甄試錄取者及師培生不在此限)。

6. 若本系與他系本學期開設相同科目名稱及內容之科目時，以修讀本系開設之科目為原則。

7. 101學年度起入學之新生，及選擇本學年度課規為畢業審查標準之舊生，需於畢業前修畢「服務學習(一)」、「服務學習(二)」兩門課程，全部通過者，始得畢業。

8. 102學年度起入學之新生，及選擇本學年度課規為畢業審查標準之舊生，需於畢業前完成參加4場學術研討會或撰寫教育議題相關文章4篇並將相關證明列入核心課程「畢業學習成果製作」之卷宗評量項目。

102學年度教育學院基礎學程

一、規劃單位:花師教育學院

二、依重要相關事項,修滿下列科目達21學分,完成本學程

三、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年級	學期	*先修科目或#背景科目	科目代碼	備註
1. 健康與體育	必	2	一	上		CE__10200	
2. 教育心理學	必	2	一	上		CE__10000	
3. 發展心理學	必	2	一	下		CE__40000	
4. 教育行政	必	2	一	下		CE__10300	
5. 教育社會學	必	2	二	上		CE__40100	
6. 教育哲學	必	2	二	下		CE__21000	
7. 教育研究法	必	2	二	下		CE__20900	
8. 特殊教育導論	必	3	二	上		CE__10410	
9. 教育經典研讀	必	2	一	下		CE__@0010	
10. 多元文化教育	必	2	二	上		CE__@0020	

四、重要相關事項

1. 「教育經典研讀」、「多元文化教育」、「特殊教育導論」、及「教育哲學」等4科,可認抵9學分的通識學分。

系所主管:



1

院長:



102學年度教育行政核心學程

一、規劃單位: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學士班

二、依重要相關事項，修滿下列科目達27學分，完成本學程

三、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年級	學期	*先修科目或#背景科目	科目代碼	備註
1. 教育概論	必	3	一	上		EAM_10000	
2. 應用英文	必	3	一	下		EAM_10100	
3. 教育統計	必	3	二	上		EAM_21200	
4. 多媒體在教育行政上的應用	必	2	二	上		EAM_31700	
5. 學校行政	必	3	二	下		EAM_31990	
6. 公共管理	必	2	二	上		EAM_40200	
7. 組織行為	必	3	三	下		EAM_21700	
8. 教育行政與管理寫作	必	2	三	上		EAM_32110	
9. 教育政策與制度	必	2	三	上		EAM_21800	
10. 學校人力資源管理	必	2	三	下		EAM_20200	
11. 畢業學習成果製作	必	2	四	上		EAM_40420	符合大學部畢業生提前畢業辦法者可先修此科目

四、重要相關事項

1.100學年度以前修習「台灣近代教育政策之發展」科目，等同採計「教育行政與管理專題寫作」。

系所主管：



院長：



102學年度行政人員專業學程

一、規劃單位: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學士班

二、依重要相關事項,修滿下列科目達22學分,完成本學程

三、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年級	學期	*先修科目或#背景科目	科目代碼	備註
1. 心理學概要	選	2	一	上		EAM_10510	
2. 憲法	選	2	二	上		EAM_31920	
3. 社會心理學	選	2	二	上		EAM_10300	
4. 多元文化教育	選	2	二	上		EAM_40100	全英語教學
5. 政治學	選	2	二	上		EAM_31940	
6. 測驗理論與實務	選	2	二	下		EAM_32020	
7. 領導心理學	選	2	二	下		EAM_10200	
8. 教育法規	選	2	二	下		EAM_21900	
9. 少年事件處理法	選	2	三	上		EAM_31970	
10. 人事行政	選	2	三	上		EAM_22000	
11. 學校經營與管理	選	2	三	上		EAM_32120	可抵免研究所學分/以此學分抵免研究所學分者不再計入大學畢業學分
12. 校園規劃與學校建築	選	2	三	上		EAM_32130	
13. 英文專書選讀	選	2	三	上		EAM_32010	
14. 行政領導與決策	選	2	三	下		EAM_32100	
15. 公文製作與文書處理	選	2	三	下		EAM_22100	
16. 比較教育	選	2	三	下		EAM_21300	
17. 英文寫作	選	2	三	下		EAM_32140	
18. 行政法	選	2	四	上		EAM_22310	
19. 教育資料探勘與管理	選	2	四	上		EAM_40430	
20. 犯罪學	選	2	四	上		EAM_20000	
21. 地方政府與政治	選	2	四	下		EAM_31600	
22. 網站與資料庫應用	選	2	四	下		EAM_22200	

四、重要相關事項

系所主管：

1

院長：

102學年度文教事業經營學程

一、規劃單位: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學士班

二、依重要相關事項,修滿下列科目達22學分,完成本學程

三、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年級	學期	*先修科目或#背景科目	科目代碼	備註
1. 心理學概要	選	2	一	上		EAM_10510	
2. 媒體與傳播	選	2	一	下		EAM_10400	
3. 商業英文	選	2	二	上		EAM_21500	
4. 教務行政	選	2	二	上		EAM_21600	
5. 教育法規	選	2	二	上		EAM_21900	
6. 團體領導與管理	選	2	二	上		EAM_31910	
7. 文教課程設計	選	2	二	上		EAM_22330	
8. 多元文化教育	選	2	二	上		EAM_40100	
9. 實務商業英文	選	2	二	下		EAM_22340	
10. 文教事業田野調查	選	2	二	下		EAM_22300	
11. 社會心理學	選	2	二	下		EAM_10300	
12. 公共關係與行銷	選	2	三	上		EAM_31980	
13. 文教教材開發	選	2	三	上		EAM_32150	
14. 總務行政	選	2	三	上		EAM_32000	
15. 學校經營與管理	選	2	三	上		EAM_32120	可抵免研究所學分/以此學分抵免研究所學分者不再計入大學畢業學分
16. 教育專題研究	選	2	三	上		EAM_32160	
17. 文教事業財務經營	選	2	三	上		EAM_32170	
18. 英文專書選讀	選	2	三	上		EAM_32010	
19. 校園規劃與學校建築	選	2	三	上		EAM_32130	
20. 商業心理學	選	2	三	下		EAM_32180	
21. 企業管理	選	2	三	下		EAM_10500	
22. 公文製作與文書處理	選	2	三	下		EAM_22100	
23. 文教事業經營實務	選	2	四	上		EAM_31950	
24. 教育資料探勘與管理	選	2	四	上		EAM_40430	
25. 教育新理念之形成與實踐	選	2	四	上		EAM_31930	
26. 市場調查	選	2	四	下		EAM_40400	
27. 會計學	選	2	四	下		EAM_40450	
28. 網站與資料庫應用	選	2	四	下		EAM_22200	

四、重要相關事項

系所主管:

院長:

國立東華大學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102學年度課程規劃表

碩士班最低畢業學分數30學分				
1. 專業必修7學分				
2. 專業選修23學分				
專業必修	科目代碼	學分	先修科目	備註
1. 引導研究(一)	EAM_50300	1.0		
2. 引導研究(二)	EAM_51400	1.0		
3. 論文研究(一)	EAM_52500	1.0		
4. 論文研究(二)	EAM_52600	1.0		
5. 教育研究法	EAM_50200	3.0		
專業選修	科目代碼	學分	先修科目	備註
6. 人力資源發展研究	EAM_50000	3.0		
7. 行政電腦化研究	EAM_50100	3.0		
8. 政策決定與執行研究	EAM_50400	3.0		
9. 質性研究	EAM_50700	3.0		研究法課程
10. 領導心理學研究	EAM_5070Z	3.0		
11. 行政管理理論與實務研究	EAM_50800	3.0		
12. 教育統計研究	EAM_51000	3.0		研究法課程
13. 學校領導研究	EAM_51800	3.0		
14. 西洋教育思想家研究	EAM_52300	3.0		
15. 學校本位經營研究	EAM_52400	3.0		
16. 國際教育與文化	EAM_52900	3.0		本科目部分授課時間將到國外參訪上課
17. 學校效能研究	EAM_53020	3.0		
18. 組織發展研究	EAM_53030	3.0		
19. 台灣近代教育政策研究	EAM_53040	3.0		
20. 學校建築規劃美化研究	EAM_@0330	3.0		
21. 學校經營與管理研究	EAM_@0020	3.0		
22. 教育改革研究	EAM_@0120	3.0		
23. 教育政治學研究	EAM_@0130	3.0		
24. 教育財政學研究	EAM_@0310	3.0		
25. 教育經濟學研究	EAM_@0320	3.0		
26. 多元文化與學校發展	EAM_@0010	3.0		
27. 教育行政與名著選讀	EAM_@0030	3.0		
28. 學校與社區關係研究	EAM_@0040	3.0		
29. 危機管理研究	EAM_@0050	3.0		
30. 學校行銷與公關研究	EAM_@0060	3.0		
31. 學校課程領導研究	EAM_@0070	3.0		
32. 多變量分析	EAM_@0080	3.0		研究法課程
33. 行政研究法	EAM_@0090	3.0		研究法課程

系所主管： 

1/2

院 長： 

101-2 教院課委會第3案附件三.1

34.	學校行政研究	EAM_@0100	3.0		
35.	比較教育行政制度研究	EAM_@0110	3.0		
36.	教育社會學研究	EAM_@0140	3.0		
37.	組織文化	EAM_@0180	3.0		
38.	教育計畫與決策	EAM_@0150	3.0		
39.	教育行政研究	EAM_@0160	3.0		
40.	組織社會學研究	EAM_@0170	3.0		
41.	組織行為研究	EAM_@0190	3.0		
42.	團體動力學研究	EAM_@0200	3.0		
43.	社會心理學研究	EAM_@0210	3.0		
44.	組織心理學研究	EAM_@0220	3.0		
45.	教育革新：思想與政策	EAM_@0230	3.0		
46.	教育心理學研究	EAM_@0250	3.0		
47.	國民教育發展史研究	EAM_@0240	3.0		
48.	教育哲學研究	EAM_@0260	3.0		
49.	行動研究法	EAM_@0270	3.0		研究法課程
50.	中國教育思想家研究	EAM_@0280	3.0		
51.	中國大陸教育政策	EAM_@0290	3.0		
52.	校務發展計畫研究	EAM_@0300	3.0		

重要相關規定

1. 碩士班畢業須修滿30學分：必修7學分；選修23學分(含跨校、所選修之學分)。開放跨校、所選修抵免本課程表內之相同課程至多6學分；相似課程抵免須經系主任同意。
2. 一般生修習課程每學期最高以13學分為上限；在職生修習每學期最高以10學分為上限，如需超修須經系主任同意。
3. 國際教育與文化該門課程部分授課時間將於寒暑假期間至國外參訪上課。
4. 100學年度起入學學生畢業前須於研究生論文發表會「東山在起」或學術研討會「教育行政與政策學術研討會」，以及其他相關研討會、學術活動或期刊發表論文一篇。
5. 專業選修科目中，應修畢研究法課程至少(含)3學分之課程。
6. 「教育研究法」、「質性研究」、「教育統計研究」等課程，亦可修習花師教育學院各系所碩士班相同名稱之課程。

系所主管：_____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系主任 范熾文

2/2

院長：_____

 花師教育學院
院長 張德勝

碩士在職專班最低畢業學分數30學分				
1. 專業必修7學分				
2. 專業選修23學分				
專業必修		科目代碼	學分	先修科目
1.	引導研究(一)	EAM_5120Z	1.0	
2.	引導研究(二)	EAM_5140Z	1.0	
3.	論文研究(一)	EAM_5250Z	1.0	
4.	論文研究(二)	EAM_5260Z	1.0	
5.	教育研究法	EAM_5110Z	3.0	
專業選修		科目代碼	學分	先修科目
6.	質性研究	EAM_5070Z	3.0	
7.	領導心理學研究	EAM_50900	3.0	
8.	教育統計研究	EAM_5100Z	3.0	
9.	學校事件與危機管理研究	EAM_5170Z	3.0	
10.	學校領導研究	EAM_5180Z	3.0	
11.	學校行政電腦化管理研究	EAM_5190Z	3.0	
12.	學校行政實務管理與革新趨向研究	EAM_5220Z	3.0	
13.	台灣近代國民教育政策研究	EAM_5270Z	3.0	
14.	學校經營與管理研究	EAM_5280Z	3.0	
15.	國際教育與文化	EAM_5290Z	3.0	
16.	學校建築規劃美化研究	EAM_5300Z	3.0	
17.	政策決定與執行研究	EAM_5301Z	3.0	
18.	學校本位經營研究	EAM_@0530	3.0	
19.	教育改革研究	EAM_@0560	3.0	
20.	教育政治學研究	EAM_@0570	3.0	
21.	量化研究	EAM_@0380	3.0	
22.	教育財政學研究	EAM_@0540	3.0	
23.	教育經濟學研究	EAM_@0550	3.0	
24.	行政電腦化研究	EAM_@0340	3.0	
25.	行政學研究	EAM_@0350	3.0	
26.	行政管理理論與實務研究	EAM_@0360	3.0	
27.	變革領導研究	EAM_@0370	3.0	
28.	學校評鑑研究	EAM_@0390	3.0	
29.	中國領導研究	EAM_@0400	3.0	
30.	測驗理論與實務	EAM_@0410	3.0	
31.	學校視導研究	EAM_@0420	3.0	
32.	教師專業評鑑	EAM_@0430	3.0	

系所主管：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系主任 范熾文

1/2

院

長：

花蓮師範學院 張德勝
院長 張德勝

33.	學校情境與形象管理研究	EAM_@0440	3.0		
34.	學校行政法規研究	EAM_@0450	3.0		
35.	學校發展與社會變遷、教育思潮關係之研究	EAM_@0460	3.0		
36.	學校公共關係研究	EAM_@0470	3.0		
37.	學校與社區關係研究	EAM_@0480	3.0		
38.	各國學校行政研究	EAM_@0490	3.0		
39.	教育哲學研究	EAM_@0500	3.0		
40.	人力資源發展研究	EAM_@0510	3.0		
41.		EAM_@0520	3.0		

重要相關規定

1. 碩士班畢業須修滿30學分：必修7學分；選修23學分(含跨校、所選修至多6學分)。並完成論文及口試始得畢業。
2. 每學期最高以10學分為上限，3學分為下限；抵免學分不含必修學分，如需超修須經系主任同意。
3. 國際教育與文化該門課程部分授課時間將於寒暑假期間至國外參訪上課。
4. 100學年度起入學學生畢業前須於研究生論文發表會「東山在起」或學術研討會「教育行政與政策學術研討會」，以及其他相關研討會、學術活動或期刊發表論文一篇。
5. 專業選修科目中，應修畢研究法課程至少(含)3學分之課程。

系所主管：_____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系主任 范熾文

2/2

院長：_____


 化師教育學院
院長 張德勝